

证券代码：833859

证券简称：国能新材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859	国能新材	2024 年 12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广南路 4057 号 1 栋一楼、二楼 A 区、五楼 A、B 区 6 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，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，公司变更审计机构，拟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

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；

2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；

3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；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，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广南路 4057 号 1 栋一楼、二楼 A 区、五楼 A、B 区 6 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王玲，联系电话：0756-3917886；传真：0756-3917856；
电子邮箱：wangling@zhgn.com；联系地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广南路 4057 号 1 栋一楼、二楼 A 区、五楼 A、B 区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人员自行承担相关费用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《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1 日